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穗天行审公告〔2021〕713号

关于发鸿（广州）广告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作废的公告

根据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《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》（穗天行审撤字〔2021〕257号），撤销发鸿（广州）广告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MA5ARAWY19,注册号：440106002447691）设立（开业）登记，根据《公司登记管理条例》第五十九条第三款的规定，特此公告该公司营业执照作废。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2021年12月31日

